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国 际 电 信 联 盟 | sigleITU |

|  |
| --- |
| 无线电通信局（传真：+41 22 730 57 85）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通函/行政通函**CR/329** | 2012年1月5日 |

**致国际电联成员国主管部门**

**事由：** **无线电规则委员会批准的《程序规则》**

**致总局长**

尊敬的女士/先生：

1 根据《无线电规则》第13.12和第13.14款的规定，无线电规则委员会（RRB）在其第58次会议（2011年10月31日-11月4日）上批准了对《程序规则》A3节的修改。

2 修改的《程序规则》已纳入后附的（第CR/307号通函述及的）2009年版《程序规则》替换页内。附件中的各条规则均立即生效。

顺致敬意，

 无线电通信局主任
 弗朗索瓦•朗西

**附件：**[2009年版《程序规则》－第4次更新](http://www.itu.int/pub/R-REG-ROP-2009/zh)**1**

**分发**：

– 国际电联各成员国主管部门

– 无线电规则委员会委员

**1** [**http://www.itu.int/pub/R-REG-ROP-2009/**](http://www.itu.int/pub/R-REG-ROP-2009/)